

## 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5 年 8 月 24 日，本公司与侯景昭于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兴路 888 号 3 号会议室签订协议，交易标的为借款。

#### 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侯景昭系公司监事会主席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#### 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认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情况为：同意票 4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四)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不存在

### 二、关联方介绍

#### 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侯景昭	中国台湾桃园县	-	-

## (二) 关联关系

侯景昭系公司监事会主席

## 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关联方侯景昭因个人原因分别于2015年8月24日及2015年11月10日向公司借款人民币168万元及人民币60万元汇至借款人指定账户，借款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基础利率，借款利息以实际使用天数计算。

## 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 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借款利率参照同期银行贷款基础利率。

## 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### 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为监事会主席侯景昭个人原因提供暂时借款。

### 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未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年3月25日